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1.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智明达”)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61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智明达”,初始简称“智明达电子”,股票代码为“68863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40.00%。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146号)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配售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146号)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配售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截至2021年3月23日(T+3),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全部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1年4月1日(T+4日)之前将全部战略投资者初始获配金额超过最终获配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Table with 5 columns: 战略配售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限售期. Rows include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主承销商)科创板战略配售投资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etc.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244,084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46,420,899.0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5,919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04,102.00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6,375,00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219,937,500.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申购费经纪佣金:1,099,702.42元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1年3月31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莱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发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会议。摇号(及摇号公开、公开、公正)的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未中签号码, 中签号码. Shows a range of numbers from 末7"位数 末"4"位数为 976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配售对象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依法设立资产管理产品,均须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的共有4,916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的账户数量为492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449,524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7.05%,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3%。

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916股,包销金额为204,102.00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股份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557%,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为0.0473%。

2021年4月1日(T+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示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中信建投证券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日

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最终获配股数, 限售期(月).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最终获配股数, 限售期(月). Continuation of investor list.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最终获配股数, 限售期(月). Continuation of investor list.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最终获配股数, 限售期(月). Continuation of investor list.